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

地址：桃園縣觀音鄉樹林村工業四路九號

電話：(○三) 四八三八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0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0~21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38		四、
(五) 關係人交易	38~40		三、
(六) 質抵押之資產	41		三、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1		四、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他	42~44		五、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		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六、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6		六、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46~47		七、
十、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57~59		-

聲 明 書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廷 標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一 月 二 十 一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盧 啟 昌

會計師 邱 明 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一 月 二 十 一 日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350,110	9	\$ 2,647,958	1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2,865,110	11	\$ 2,136,207	1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五)	242,685	1	15,796	-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763,101	23	4,474,170	2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20,322	-	11,204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	43,802	-	25,170	-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六及二 十二)	5,536	-	-	-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二)	1,642,862	7	1,200,264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6,995,453	28	5,265,696	26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五)	1,724,790	7	527,771	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六及二 十二)	6,577	-	-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753	-	-	-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及二十二)	304,712	1	239,65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040,418	48	8,363,582	40
120X	存貨—製造業(附註二及七)	2,177,056	9	1,516,554	7	2420	長期負債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十)	17,700	-	18,200	-	243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2,730,661	11	3,624,046	18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	263,164	1	1,520,470	7	243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二 及九)	13,629	-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99,486	1	123,908	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2,744,290	11	3,624,046	1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582,801	50	11,359,445	55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一)	15,653	-	16,293	-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 八)	358,800	1	-	-	2820	存入保證金	5,568	-	-	-
147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及九)	-	-	1,756	-	2XXX	負債合計	14,805,929	59	12,003,921	58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及十)	33,330	-	33,330	-		母公司股東權益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92,130	1	35,086	-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八)	3,313,520	13	2,808,068	14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資本公積				
1501	土 地	164,713	1	162,177	1	3210	股票溢價	2,015,160	8	2,015,160	9
1521	房屋及建築	2,891,979	12	2,407,259	12	3260	長期投資	1,194,198	5	1,192,513	6
1531	機器設備	10,905,718	43	7,898,443	38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十八)				
1551	運輸設備	59,018	-	43,656	-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322,356	1	237,211	1
1631	租賃改良	99,424	-	99,424	1		未分配盈餘	1,411,281	6	940,227	5
1681	其他設備	2,065,362	8	1,305,302	6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1	原始成本小計	16,186,214	64	11,916,261	58	345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321,868	1	88,104	-
15X8	重估增值	56,797	-	59,046	-	346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115,151)	-	1,300	-
15XY	原始成本及重估增值	16,243,011	64	11,975,307	58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515	-	16,115	-
15X9	減：累計折舊	(4,523,821)	(18)	(3,019,067)	(15)	361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8,478,747	34	7,298,698	3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2,983	1	116,460	1	3610	少數股權(附註二)	1,916,336	7	1,415,095	7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1,882,173	47	9,072,700	4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0,395,083	41	8,713,793	42
	無形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5,201,012	100	\$ 20,717,714	100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及十二)	180,490	1	171,678	1						
	其他資產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 十)	117,800	1	50,400	-						
1888	其他(附註二及十三)	45,618	-	28,405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63,418	1	78,805	-						
1XXX	資 產 總 計	\$ 25,201,012	100	\$ 20,717,71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廷標

經理人：東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8,459,371	100	\$ 13,085,281	100
5000 營業成本	<u>15,731,179</u>	<u>86</u>	<u>10,847,336</u>	<u>83</u>
5910 營業毛利	<u>2,728,192</u>	<u>14</u>	<u>2,237,945</u>	<u>17</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42,997	3	454,339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70,746	3	396,93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4,470</u>	<u>-</u>	<u>23,75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28,213</u>	<u>6</u>	<u>875,026</u>	<u>7</u>
6900 營業利益	<u>1,599,979</u>	<u>8</u>	<u>1,362,919</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4,691	1	92,926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87	-
7160 兌換利益	181,403	1	97,239	1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14,627	1	84,996	1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9,973	-	-	-
732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附註五）	285,370	2	8,759	-
7480 什項收入	<u>34,694</u>	<u>-</u>	<u>34,671</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900,758</u>	<u>5</u>	<u>318,678</u>	<u>3</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07,293	2	319,529	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81	-	4,220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93,889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620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附註十三)	\$ 11,410	-	\$ 90,503	1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十七)	<u>187,899</u>	<u>1</u>	<u>152,792</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610,583</u>	<u>3</u>	<u>660,933</u>	<u>5</u>
7900	稅前利益	1,890,154	10	1,020,664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u>49,071</u>)	-	(<u>79,680</u>)	(<u>1</u>)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	1,841,083	10	940,984	7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附註三)	<u>-</u>	<u>-</u>	<u>4,234</u>	<u>-</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1,841,083</u>	<u>10</u>	<u>\$ 945,218</u>	<u>7</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353,946	7	\$ 851,449	6
9602	少數股權	<u>487,137</u>	<u>3</u>	<u>93,769</u>	<u>1</u>
		<u>\$ 1,841,083</u>	<u>10</u>	<u>\$ 945,218</u>	<u>7</u>
		未扣少數股權稅前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稅後	未扣少數股權稅前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及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5.70</u>	<u>\$ 4.09</u>	<u>\$ 3.08</u>	<u>\$ 2.5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5.68</u>	<u>\$ 4.07</u>	<u>\$ 3.07</u>	<u>\$ 2.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廷標

經理人：東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股 票 溢 價	長 期 投 資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少 數 股 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2,320,717	\$ 2,015,160	\$ -	\$ 161,305	\$ 96,774	\$ 806,321	\$ -	\$ 55,226	\$ 16,115	\$ -	\$ 5,471,618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	-	-	-	(96,774)	96,774	-	-	-	-	-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5,906	-	(75,906)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14,768)	-	-	-	-	(14,768)
員工紅利	-	-	-	-	-	(73,841)	-	-	-	-	(73,841)
股票股利	487,351	-	-	-	-	(487,351)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62,451)	-	-	-	-	(162,451)
九十五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851,449	-	-	-	93,769	945,218
母公司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1,192,513	-	-	-	-	-	-	-	1,192,513
子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	-	-	-	-	1,300	-	-	-	1,3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32,878	-	-	32,878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	-	1,321,326	1,321,326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08,068	2,015,160	1,192,513	237,211	-	940,227	1,300	88,104	16,115	1,415,095	8,713,793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85,145	-	(85,145)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15,955)	-	-	-	-	(15,955)
員工紅利	-	-	-	-	-	(79,775)	-	-	-	-	(79,775)
股票股利	505,452	-	-	-	-	(505,452)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96,565)	-	-	-	-	(196,565)
九十六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1,353,946	-	-	-	487,137	1,841,08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105,229)	-	-	-	(105,229)
認列子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11,222)	-	-	-	(11,222)
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變動	-	-	1,685	-	-	-	-	-	-	-	1,685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	-	14,104	14,104
土地徵收－重估增值迴轉	-	-	-	-	-	-	-	-	(600)	-	(6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233,764	-	-	233,764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313,520	\$ 2,015,160	\$ 1,194,198	\$ 322,356	\$ -	\$ 1,411,281	(\$ 115,151)	\$ 321,868	\$ 15,515	\$ 1,916,336	\$ 10,395,0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廷標

經理人：東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九十六年度</u>	<u>九十五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841,083	\$ 945,218
折 舊	1,411,978	1,158,155
各項攤提	15,777	12,804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3,981	4,133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1,410	90,50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226,889)	(19,903)
應收票據	(14,654)	2,801
應收帳款	(1,736,334)	(1,917,646)
存 貨	(660,502)	(561,9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6,900)	(17,826)
其他應收款	(65,053)	(140,127)
受限制資產	1,257,306	(1,455,608)
其他流動資產	(75,578)	(11,839)
其他資產	1,538	10,251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88,931	1,716,185
應付所得稅	18,632	25,170
其他應付款	312,863	(143,452)
其他流動負債	753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318,342</u>	<u>(303,13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33,3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464,029)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455)
購置固定資產	(3,579,729)	(2,149,615)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42,767	11,359
無形資產增加	(1,687)	(46,564)
未攤銷費用增加	(12,990)	(17,6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15,668)</u>	<u>(2,236,302)</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六年度</u>	<u>九十五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728,903	\$ 1,565,356
存入保證金增加	5,568	-
增加(償還)長期借款	582,939	(314,292)
發放董監事酬勞、員工紅利及現金股利	(292,228)	(250,578)
子公司現金增資少數股東投入資本	-	2,448,544
合併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少數股東	(63,690)	-
少數股權增加	96,763	46,91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58,255</u>	<u>3,495,949</u>
匯率影響數	(<u>658,777</u>)	(<u>71,984</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297,848)	884,5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47,958</u>	<u>1,763,42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50,110</u>	<u>\$ 2,647,95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379,589</u>	<u>\$ 332,12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60,350</u>	<u>\$ 51,32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轉列流動負債	<u>\$ 1,724,790</u>	<u>\$ 527,771</u>
累積換算調整數	<u>\$ 233,764</u>	<u>\$ 32,878</u>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利益	(<u>116,451</u>)	<u>\$ 1,300</u>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	\$ 3,709,398	\$ 2,336,797
加：期初應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511,593	324,411
減：期末應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u>641,262</u>)	(<u>511,593</u>)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u>\$ 3,579,729</u>	<u>\$ 2,149,6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廷標

經理人：束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瀚宇博德公司)，原名太平洋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主要從事於生產及銷售電腦及工業用之印刷電路板。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正式更名為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公司為擴大經營規模，降低成本、提升營運績效，於九十年經股東臨時會通過合併新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基準日為九十一年一月一日。瀚宇博德公司主要股東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比例為 21.72%。

HannStar Board(BVI) Holdings Corp.依英屬維京群島(British Virgin Islands)規定於九十一年第三季奉准設立，主要為轉投資海外公司之控股公司，並依其規定免課徵所得稅，該公司係瀚宇博德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8,604 人及 6,16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一) 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新修正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已銷除。

(二) 列入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持有股權 百分比)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持有股權 百分比)
瀚宇博德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以下簡稱博德 BVI)	轉投資事業	100%	100%
博德 BVI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以下簡稱博德 International)	轉投資事業(香港上市)	74%	74%
博德 BVI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以下簡稱精密 SAMOA)	轉投資事業	100%	100%
精密 SAMOA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軟質印刷電路板製造及銷售	-	100%
博德 International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以下簡稱博德 SAMOA)	轉投資事業	100%	100%
博德 International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科博德公司)	印刷電路板製造及銷售	100%	-
博德 SAMOA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製造及銷售	-	100%
博德 International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以下簡稱博德 HK)	轉投資事業	100%	-
博德 HK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製造及銷售	100%	-
博德 HK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軟質印刷電路板製造及銷售	100%	-

(三) 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本 期 增 加	備 註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九十五年第三季新設立之公司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五年第三季新設立之公司 九十六年第二季新設立之公司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九十六年第四季新設立之公司

子公司海外合併個体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子公司海外合併個體之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換算基礎，股東權益係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該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子公司持股比例計算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貨幣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

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另依據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按應收票據及帳款收回可能性提列。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一)取得說服力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三)價款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認列。退貨及折讓係發生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份，係自投資成本減除。

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採標準成本制，並於期末將各項差異依適當之比率分攤於期末存貨及銷貨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

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除重估增值外，均以成本為入帳基礎，資本支出及收益支出之劃分，以其是否能增加效用或能延長耐用年數為準。固定資產折舊係按平均法依照下列耐用年數預留一年殘值為計提：

房屋建築	3~45年
機器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2~5年
租賃改良	3~5年
其他設備	2~10年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固定資產報廢或變賣時沖銷其成本及累計折舊科目，如有出售損失，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出售利益則列為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係使用土地所給付之權利金，按可使用期間平均攤提。

遞延費用

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按發行日至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日之期間以直線法攤銷。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屬於權益組成要素部分則以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之淨額自權益項目減除。

員工退休金

(一)瀚宇博德公司及華科博德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費用係按精算結果認列。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其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瀚宇博德公司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瀚宇博德公司之退休金會計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二)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其退休金計劃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屬確定提撥制。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開始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瀚宇博德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以權益法評價之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之風險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避險會計

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 (一) 公平價值避險：衍生性避險工具之損益，或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損益，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 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轉列為當期損益；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係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轉列為當期損益；若預期交易之避險將導致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作為該資產或該負債之原始成本或帳面價值之調整。但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之金額，立即轉列當期損失。

(三)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再轉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從事之避險活動著重於維持淨利息收入與支出，以及控制市場價值風險。現金流量避險用以規避利率風險，公平價值避險用以規避淨現值風險。

營利事業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分攤，將課稅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等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提列適當之備抵評價金額。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自八十七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瀚宇博德公司及華科博德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加徵之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依據英屬維京群島相關法令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及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依據薩摩亞相關法令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依據開曼群島相關法令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依據香港相關法令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高新技術企業之法定稅率為 15%，另依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租稅優惠享有「兩免三減半」之優惠。

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分子部分）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及具稀釋作用之員工認股權潛在普通股數合計數（分母部分）。

科目重分類

為便於比較，將九十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部份科目金額予以重分類。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合併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合併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或現金流量避險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此外，原採成本法評價之外幣權益商品投資被分類為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重新衡量，並將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與備抵換算調整數或金融資產互轉。原已將現金流量避險之損益遞延為資產或負債之金額，轉列至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九十五年度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4,234	\$ -

是項會計變動，另使九十五年度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減少 4,234 仟元，本期稅後純益並無影響，而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權益則增加 1,300 仟元。

(二) 合併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前述公報之修訂，主要包括商譽不再攤銷，以及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屬商譽者，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得攤銷該商譽等。採用新修訂條文對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729	\$ 417
支票存款	5,546	3,307
活期存款	1,156,075	1,802,790
定期存款	1,037,760	195,270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150,000	320,225
在途現金	-	325,949
	<u>\$ 2,350,110</u>	<u>\$ 2,647,958</u>

合併公司另有銀行存款因下列用途已予重分類至其他科目：

	用 途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	開立信用狀保證等	\$ 68,584	\$ 85,858
	銀行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194,580	1,434,612
		<u>\$ 263,164</u>	<u>\$ 1,520,470</u>
其他資產			
其 他	申請外勞保證	\$ -	\$ 1,500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u>\$ 242,685</u>	<u>\$ 15,796</u>

合併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外幣債權匯率變動之風險為目的。

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外 幣 仟 元 / 新 台 幣 仟 元)
<u>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97.01.10~97.10.24	USD 149,000/RMB1,107,799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97.01.08~97.02.21	USD 5,000/ JPY560,445
<u>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6.01.03	USD 1,000/ NTD32,579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96.01.09~96.12.10	USD 58,500/ RMB455,277

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285,370 仟元及 8,759 仟元。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u>\$ 20,322</u>	<u>\$ 11,204</u>
應收帳款	<u>\$ 7,038,235</u>	<u>\$ 5,282,360</u>
減：備抵呆帳	<u>(42,782)</u>	<u>(16,664)</u>
	<u>\$ 6,995,453</u>	<u>\$ 5,265,696</u>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十二)	<u>\$ 5,536</u>	<u>\$ -</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二)	<u>\$ 6,577</u>	<u>\$ -</u>

七、存 貨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 857,266	\$ 640,365
在 製 品	779,418	565,341
製 成 品	686,748	491,028
	<u>2,323,432</u>	<u>1,696,734</u>
減：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146,376)	(180,180)
	<u>\$ 2,177,056</u>	<u>\$ 1,516,554</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國內上市（櫃）股票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358,800</u> 3	<u>\$ -</u> -

九、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資產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率交換合約	<u>(\$ 13,629)</u>	<u>\$ 1,756</u>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訂 約 日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區 間
<u>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SD 100,000 仟元	95.03.27~95.04.11	97.02.23~98.02.23	4.98%~5.55%
<u>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SD 100,000 仟元	95.03.27~95.04.11	97.02.23~98.02.23	4.98%~5.55%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原始成本	帳面價值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			
股份有限公司	\$ 300	\$ -	\$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33,330	33,330	33,330
	<u>\$ 33,630</u>	<u>\$ 33,330</u>	<u>\$ 33,330</u>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公司解散並進行清算，並訂定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為解散基準日，截至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十一、固定資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164,713	\$ 56,797	\$ -	\$ 221,510	\$ 221,223
房屋及建築	2,891,979	-	478,312	2,413,667	2,060,084
機器設備	10,905,718	-	3,503,012	7,402,706	5,570,151
運輸設備	59,018	-	19,056	39,962	26,437
租賃改良	99,424	-	41,263	58,161	74,731
其他設備	2,065,362	-	482,178	1,583,184	1,003,614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2,983	-	-	162,983	116,460
	<u>\$16,349,197</u>	<u>\$ 56,797</u>	<u>\$ 4,523,821</u>	<u>\$11,882,173</u>	<u>\$ 9,072,700</u>

(一) 合併公司固定資產歷年辦理重估增值之重估增值金額如下：

	重估基準日	重估增值金額	土地增值稅準備
土地	86.10.31	<u>\$ 56,797</u>	<u>\$ 15,653</u>

土地稅法業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合併公司原列於其他負債項下之土地增值稅準備，經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 16,115 仟元，於九十四年度調整轉列「股東權益－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

- (二) 合併公司部份土地於九十六年七月及十二月經台北縣政府徵收作為公共建設用地。徵收土地補償款 4,935 仟元，經減除帳列成本 2,656 仟元，餘額 2,279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項下。
- (三) 合併公司所取得土地中暫以他人名義持有者，合併公司已採行適當保全措施，其相關資料如下：

土地座落	地號	面積 (m ²)	金額
台北縣樹林鎮石頭溪段	48-6	2,100	\$ 17,967

保全措施：

地號 48-6：以瀚宇博德公司之特定第三人林旺財先生辦理登記，並以瀚宇博德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設定金額為 22,860 仟元。

- (四)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固定資產未折減餘額業已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融資之擔保：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房屋設備	\$ 1,196,495	\$ 882,657
機器設備	2,226,662	488,613
其他設備	-	54,059
	<u>\$ 3,423,157</u>	<u>\$ 1,425,329</u>

士 土地使用權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使用權	<u>\$ 180,490</u>	<u>\$ 171,678</u>

地號 31-11-3943 係江陰經濟開發區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園區管委會於九十二年轉讓予本公司，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效期限至一百四十二年七月三日止，為期五十年。

地號 26-09-1250 係江陰經濟開發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於九十四年轉讓予本公司，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效期限至一百四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止。

地號 31-11-1539-1 係江陰普笙數碼科技有限公司於九十四年轉讓予本公司，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效期間至一百四十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止。

地號 31-11-7091 係江陰國土資源局於九十四年轉讓予本公司，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效期間至一百四十四年七月十八日止。

地號 031010160007 係江陰國土資源局於九十六年轉讓予本公司，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效期間至一百四十六年一月八日止。

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取得國土證明及相關權證之土地使用權未折減餘額計 37,997 仟元。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借款融資擔保之土地使用權金額分別為 58,974 仟元及 55,030 仟元。

三、其他資產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閒置資產	\$ 326,544	\$ 301,175
減：累計折舊	(198,379)	(185,523)
減：備抵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28,165)	(115,652)
未攤銷費用	42,217	23,353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二）	3,401	3,439
質押定存（附註四）	-	1,500
其 他	-	113
	<u>\$ 45,618</u>	<u>\$ 28,405</u>

四、短期借款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擔保借款	5.17	\$ 194,580	5.65	\$ 1,434,180
銀行信用借款	5.59~6.14	2,670,530	6.05~6.60	700,793
應付銀行結匯款	-	-	-	1,234
		<u>\$ 2,865,110</u>		<u>\$ 2,136,207</u>

上述抵押借款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三質抵押資產。

五 長期借款

銀 行 借 款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利率 %		利率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2.4.28～97.4.28，自 93.4.28 起每三個月為一期，第一期至第十六期每期償還 3,600 仟元，最後一期償還 2,400 仟元。	4.69	\$ 6,000	4.69	\$ 20,400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聯貸之主辦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6.12.14～99.12.14，自 96 年 12 月起隨時還本。	2.8837	720,000	-	-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固定資產抵押借款，期間 94.12.23～97.12.12，到期還本。	6.04	162,150	6.20	325,950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6.06.26～98.06.25，到期還本。	6.03	210,795	-	-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6.06.27～98.06.26，到期還本。	6.03	210,795	-	-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6.06.28～98.06.26，到期還本。	6.03	210,795	-	-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6.06.29～98.06.26，到期還本。	6.03	16,215	-	-
中國大陸 比利時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6.11.09～98.05.09，到期還本。	5.49	137,828	-	-
中國大陸 比利時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6.12.19～98.06.19，到期還本。	5.65	186,473	-	-
中國大陸 法國巴黎銀行 (聯貸主辦銀行)	固定資產抵押借款，期間 95.02.23～98.02.23，自 97.02.23 起每半年償還 30%，到期時償還 40%，利息每半年支付。	5.73～ 6.02	2,594,400	6.00	1,792,725
台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5.08.30～97.08.30，到期還本，惟於 96.03.23 提前償還。	-	-	6.25	488,925
遠東國際商銀	信用借款，期間 95.08.30～96.12.30，到期還本。	-	-	6.46	195,570

(接次頁)

(承前頁)

銀 行 借 款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率 %	金 額	利率 %	金 額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固定資產抵押借款，期間 94.12.23~96.12.15，到期還本，惟於 96.06.01 提前償還。	-	\$ -	6.20	\$ 130,380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固定資產抵押借款，期間 94.12.23~97.06.16，到期還本，惟於 96.06.01 提前償還美金 1,500 仟元，並於 96.06.05 提前償還美金 3,500 仟元。	-	-	6.20	162,975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5.03.09~97.03.07，到期還本，惟於 96.06.01 提前償還。	-	-	6.20	309,653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5.03.27~97.03.27，到期還本，惟於 96.06.01 提前償還。	-	-	6.11	260,760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5.04.19~97.04.19，到期還本，惟於 96.06.01 提前償還。	-	-	6.11	81,488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固定資產抵押借款，期間 95.07.26~97.07.18，到期還本，惟於 96.06.01 提前償還。	-	-	6.11	97,785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固定資產抵押借款，期間 95.08.10~97.07.18，到期還本，惟於 96.06.01 提前償還。	-	-	6.21	97,785
中國大陸					
比利時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5.06.19~96.12.19，到期還本。	-	-	6.08	187,421
			4,455,451		4,151,817
減：一年內到期之部分轉列流動負債			(1,724,790)		(527,771)
			<u>\$ 2,730,661</u>		<u>\$ 3,624,046</u>

(一)法國巴黎銀行主辦之聯貸案係瀚宇博德科技（江陰）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而於九十五年二月訂聯合貸款合約，授信總額度為美金捌仟萬元，以廠房設備為抵押品，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動撥金額為美金捌仟萬元。

依聯貸合約規定，合併公司在尚未償還該合約之全部債務之前，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

- 1.負債比率（即總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應不得高於 180%。
- 2.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計利息費用、折舊、攤銷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之比率）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不得低於 100%，另於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借款期間內，應不得低於 200%。
- 3.有形淨值不得低於美金壹億零陸佰萬元整。

上述抵押借款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三質抵押資產。

(二)遠東商業銀行主辦之聯貸案係瀚宇博德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與三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總額度為捌億元，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借款為柒億貳仟萬元整。

依聯貸合約規定，瀚宇博德公司在尚未償還該合約之全部債務之前，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

- 1.有形淨值（即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之淨額）不得低於新台幣捌拾億元整。
- 2.負債比率（即總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應不得高於 150%。
- 3.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計利息費用、折舊、攤銷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之比率）應不得低於 300%。

六、員工退休金

- (一)「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 (二)瀚宇博德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 6% 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6,634 仟元及 21,756 仟元。
- (三)華科博德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六年四月起，依員工薪資每月 6% 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為 78 仟元。
- (四)瀚宇博德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瀚宇博德公司原按薪資總額 3.86% 提撥退休金，自九十二年三月起改按薪資總額 2.76% 提撥，交由勞工退休監督委員會保管，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 (五)瀚宇博德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休金精算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A.折現率	每年	3.00%
B.薪資水準增加率	每年	3.00%
C.退休基金資產報酬率		3.00%

- (六)瀚宇博德公司九十六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金	額
服務成本	\$	4,322
利息成本		3,517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036)
過渡性淨給付資產及未認列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357)
淨退休金成本	\$	<u>3,446</u>

(七)瀚宇博德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表：

	金 額
既得給付義務	\$ 2,917
非既得給付義務	86,971
累積給付義務	89,888
未來薪資影響數	60,953
預計給付義務	150,84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54,361
提撥狀況	(3,52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785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利益)	(14,299)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 16,034)

七. 什項支出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財務費用	\$ 2,699	\$ 1,315
賠償損失	180,461	121,235
什項支出	4,739	30,242
	<u>\$ 187,899</u>	<u>\$ 152,792</u>

六. 股本及保留盈餘

(一) 普通股股本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額定股本		
股 數(仟股)	400,000	400,000
面 額(元)	\$ 10	\$ 10
股 本(仟元)	<u>\$ 4,000,000</u>	<u>\$ 4,000,000</u>
實收股本		
股 數(仟股)	331,352	280,807
面 額(元)	\$ 10	\$ 10
股 本(仟元)	<u>\$ 3,313,520</u>	<u>\$ 2,808,068</u>

(二)瀚宇博德公司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資本總額為 2,320,717 仟元，九十四年盈餘分配案經九十五年股東常會決議計分配現金股利 162,451 仟元、董監事酬勞 14,768 仟元及員工紅利 73,841 仟元，並辦理盈餘 487,351 仟元轉增資，截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瀚宇博德公司資本額為 2,808,068 仟元，分為 280,80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三)瀚宇博德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資本總額為 2,808,068 仟元，九十五年盈餘分配案經九十六年股東常會決議計分配現金股利 196,565 仟元、董監事酬勞 15,955 仟元及員工紅利 79,775 仟元，並辦理盈餘 505,452 仟元轉增資，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瀚宇博德公司資本額為 3,313,520 仟元，分為 331,35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四)依瀚宇博德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依股東會決議保留部份外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 1.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八。
- 2.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3.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五)瀚宇博德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及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5,145	\$ 75,906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96,774)	-	-
員工現金紅利	79,775	73,841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5,452	487,351	1.80	2.10
普通股現金股利	196,565	162,451	0.70	0.70
董監事酬勞	15,955	14,768	-	-
	<u>\$ 882,892</u>	<u>\$ 717,543</u>		

上述有關股東決議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瀚宇博德公司於九十五年八月及九十六年十二月各發行員工認股權證分別為 5,000 單位及 2,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瀚宇博德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認股權人得自被授予認股憑證屆滿二年後，依授予之認購權憑證數量之二分之一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日起屆滿三年後，認股權人可就全部授予之認股憑證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瀚宇博德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625	\$ 21.74	-	\$ -
本期發行	2,000	26.35	5,000	26.35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586)	21.74	(375)	26.35
期末流通在外	6,039	23.27	4,625	21.74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	-	-	-

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流 通 在 外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預 期 剩 餘 存 續 期 限 (年)	流 通 在 外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可 行 使 單 位	可 行 使 之 認 股 權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 21.74~26.35	6,039	4.086	\$ 23.27	-	\$ -

九十六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u>九 十 六 年 度</u>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1.7668%
	預期存續期間	3.641 年~4.98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51.40%
	股 利 率	-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353,946
	擬制淨利	\$ 1,334,679
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4.09
	擬制每股盈餘	\$ 4.03
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4.07
	擬制每股盈餘	\$ 4.01

- (七)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52,000 仟元。
- (八)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設立於開曼群島，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港幣 131,625 仟元。
- (九)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設立於薩摩亞，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69,000 仟元。
- (十)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設立薩摩亞，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3,000 仟元。
- (土)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設立於中國大陸江蘇省江陰市，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70,000 仟元，該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辦理盈餘轉增資美金 28,000 仟元及現金增資計美金 7,000 仟元，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5,000 仟元。

(土)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設立於中國大陸江蘇省江陰市，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3,000 仟元。

(土)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九十六年四月十三日，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及軟質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300 仟元。

(土)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設立於香港，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港幣 833,290 仟元。

五、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屬於營業成 本 者	屬於營業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 本 者	屬於營業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141,398	272,698	1,414,096	956,950	180,755	1,137,705
勞健保費用	97,806	18,907	116,713	84,690	14,983	99,673
退休金費用	15,517	4,641	20,158	18,455	5,706	24,161
其他用人費用	1,775	440	2,215	2,021	456	2,477
折舊費用	1,357,526	54,452	1,411,978	1,119,846	38,309	1,158,155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2,676	13,060	15,736	2,278	10,526	12,804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度因申請聯貸案提列費用 41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六、營利事業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合併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一)合併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所得稅費用包括下列項目：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 108,425	\$ 62,368
遞延所得稅及備抵評價調整	(80,600)	19,031
以前年度所得稅差異	21,246	(1,719)
所得稅費用淨額	<u>\$ 49,071</u>	<u>\$ 79,680</u>

(二)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8,660	\$ 26,515
備抵呆帳	6,332	(165)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27,776	26,00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		
利益	800	-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632)	4,792
投資抵減	91,000	99,400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	<u>143,936</u>	<u>156,542</u>
減：備抵評價金額	(8,436)	(87,94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35,500	68,600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700)	(18,2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 117,800</u>	<u>\$ 50,400</u>

(三)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依法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稅前利益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所得稅費用	\$ 560,479	\$ 381,888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免稅所得	(152,054)	(89,520)
出售土地利益免稅	(1,000)	-
子公司匯回現金股利	31,000	-
合併沖銷之海外子公司所		
得	(330,000)	(230,000)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108,425	62,368
暫時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減)加：各項暫時性差異	(5,527)	32,075
加：以前年度核定應補繳稅額	650	-
減：投資抵減	(7,600)	(5,600)
減：扣繳及預付稅款	(52,146)	(63,673)
期末應付所得稅餘額	<u>\$ 43,802</u>	<u>\$ 25,170</u>

(四)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瀚宇博德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如下：

到 期 年 度	投 資 抵 減 稅 額
九十七年	\$ 20,400
九十八年	56,000
九十九年	10,000
一〇〇年	4,600
	<u>\$ 91,000</u>

(五)瀚宇博德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如下：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含本期應納稅額）	\$ 8,386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47,266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 1,364,015
九十六年分配九十五年度盈餘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	1.31%
九十七年預計分配九十六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	0.61%

(六)瀚宇博德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四年度。

二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十 年 度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未 計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累 積 影 響 數 前)	稅 後 (歸 屬 子 母 公 司 股 東)	稅 前	稅 後 (未 計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累 積 影 響 數 前)	稅 後 (歸 屬 子 母 公 司 股 東)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 1,890,154	\$ 1,841,083	\$ 1,353,946	331,352	\$ 5.70	\$ 5.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	1,15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 1,890,154	\$ 1,841,083	\$ 1,353,946	332,507	\$ 5.68	\$ 5.54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華東承啟股份有限公司	\$ 39,485	-	\$ 24,649	-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	-	3,199	-
其 他	-	-	8	-
	<u>\$ 39,485</u>	<u>-</u>	<u>\$ 27,856</u>	<u>-</u>

上述與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華東承啟股份有限公司	\$ 8,435	70	\$ -	-
上海華新麗華電力電纜有限公司	3,678	30	-	-
	<u>\$ 12,113</u>	<u>100</u>	<u>\$ -</u>	<u>-</u>

3. 其他應收款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 50	-	\$ -	-
瀚宇杰盟股份有限公司	14	-	-	-
華東承啟股份有限公司	10	-	-	-
瀚視奇股份有限公司	2	-	-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2	-	-	-
	<u>\$ 78</u>	<u>-</u>	<u>\$ -</u>	<u>-</u>

係代墊款性質。

4.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華科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	\$ 88	-

5. 其他應付款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57	-	\$ 530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633	-	-	-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527	-	-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412	-	252	-
其 他	18	-	274	-
	<u>\$ 3,947</u>	<u>-</u>	<u>\$ 1,056</u>	<u>-</u>

6. 營業費用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 8,096	-	\$ 4,019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	-	1,664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704	-	1,324	-
華科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465	-	757	-
瀚宇杰盟股份有限公司	-	-	67	-
	<u>\$ 14,765</u>	<u>-</u>	<u>\$ 7,831</u>	<u>-</u>

7. 財產交易

瀚宇博德公司於九十六年度出售設備予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之財產交易明細如下：

<u>出 售 標 的 物</u>	<u>售 價</u>	<u>未折減餘額</u>	<u>出售損失</u>	<u>出售利益</u>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u>\$ 711</u>	<u>\$ 808</u>	<u>\$ 97</u>	<u>\$ -</u>

上述交易係設備到後 90 天收款。

三、質抵押資產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下列資產予金融機構作為銀行借款、申請外勞保證及開狀保證等擔保之用，其明細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帳列受限制資產項 下）（附註四）	\$ 263,164	\$ 1,520,470
質押定存（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附註四）	-	1,500
固定資產（附註十一）	3,423,157	1,425,329
土地使用權（附註十二）	58,974	55,030
	<u>\$ 3,745,295</u>	<u>\$ 3,002,329</u>

四、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美元 14,124 仟元及日幣 939,244 仟元。

(二)營業租賃

瀚宇博德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歌林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廠房（租期 93.10.18~98.10.17），未來年度必須支付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97~98 年(每年)	<u>\$ 12,000</u>

五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50,110	\$ 2,350,110	\$ 2,647,958	\$ 2,647,958
應收票據淨額 (含關係人)	25,858	25,858	11,204	11,204
應收帳款淨額 (含關係人)	7,002,030	7,002,030	5,265,696	5,265,696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304,712	304,712	239,659	239,659
受限制資產	263,164	263,164	1,520,470	1,520,4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58,800	358,800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330	33,330	33,330	33,330
其他資產	3,401	3,401	4,939	4,939
負 債				
短期借款	2,865,110	2,865,110	2,136,207	2,136,207
應付票據及帳款	5,763,101	5,763,101	4,474,170	4,474,170
應付所得稅	43,802	43,802	25,170	25,170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1,642,862	1,642,862	1,200,264	1,200,26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724,790	1,724,790	527,771	527,771
長期借款	2,730,661	2,730,661	3,624,046	3,624,046
存入保證金	5,568	5,568	-	-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遠期外匯合約	\$ 242,685	\$ 242,685	\$ 15,796	\$ 15,796
利率交換合約	(13,629)	(13,629)	1,756	1,756

合併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因適用新公報所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說明請參見附註三。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合併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介於 4.69%~6.04% 之間。

(三)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評價方法估計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 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 計之金額	合 計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_____ -	\$ 242,685	\$ 242,6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 358,800	\$ _____ -	\$ 358,800
負 債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非流動	\$ _____ -	\$ 13,629	\$ 13,629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利率交換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其主要經濟實質目的為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及未來現金流量的變動，故市場匯率及利率變動將使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合併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預期於九十七年一月至九十七年十月間將產生美金 154,0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及日幣 560,445 仟元、人民幣 1,107,799 仟元之現金流入，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附註五及九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無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四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五。

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生產及銷售電腦用之印刷電路板之單一產業，故不適用產業別資訊之揭露。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九 台	十 灣	六 大	年 陸	度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	\$ 3,552,038	\$ 14,907,270	\$ 63	\$ -	\$ 18,459,37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89,919	444,459	-	(534,378)	-			
收入合計	<u>\$ 3,641,957</u>	<u>\$ 15,351,729</u>	<u>\$ 63</u>	<u>(\$ 534,378)</u>	<u>\$ 18,459,371</u>			
部門損益	<u>(\$ 3,259)</u>	<u>\$ 1,698,531</u>	<u>(\$ 142,429)</u>	<u>\$ 47,136</u>	<u>\$ 1,599,979</u>			
公司一般收入					900,758			
投資利益					-			
公司一般費用					(203,290)			
利息費用					(407,29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u>\$ 1,890,154</u>			
可辨認資產	<u>\$ 1,572,809</u>	<u>\$ 10,349,932</u>	<u>\$ -</u>	<u>(\$ 40,568)</u>	<u>\$ 11,882,173</u>			
長期投資					392,130			
公司一般資產					12,926,709			
資產合計					<u>\$ 25,201,012</u>			

	九 台	十 灣	五 大	年 陸	度 其 他 部 門	年 調 整 及 沖 銷	度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	\$	4,109,434	\$	8,975,847	\$	-	\$ 13,085,28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		640,358		(640,358)	-
收入合計	\$	4,109,434	\$	9,616,205	\$	(640,358)	\$ 13,085,281
部門損益	\$	111,290	\$	1,334,084	(\$	99,500)	\$ 1,362,919
公司一般收入							318,678
投資利益							-
公司一般費用							(341,404)
利息費用							(319,52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 1,020,664
可辨認資產	\$	1,765,351	\$	7,320,812	\$	(13,463)	\$ 9,072,700
長期投資							33,330
公司一般資產							11,611,684
資產合計							\$ 20,717,714

(三) 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外銷銷貨收入金額各為 2,424,273 仟元及 2,675,145 仟元，其明細如下：

地 區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估營業 收入%	金 額	估營業 收入%
亞 洲	\$ 1,334,921	7	\$ 1,437,177	11
美 洲	942,268	5	1,191,013	9
歐 洲	147,084	1	46,955	-
	<u>\$ 2,424,273</u>	<u>13</u>	<u>\$ 2,675,145</u>	<u>20</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單一客戶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超過 10% 者明細如下：

客 戶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估營業 收入%	金 額	估營業 收入%
甲	\$ 4,173,424	23	\$ 2,984,985	23
乙	2,438,965	13	2,020,055	15
丙	2,138,534	12	1,864,288	15
丁	1,124,690	6	1,467,583	11
	<u>\$ 9,875,613</u>	<u>54</u>	<u>\$ 8,336,911</u>	<u>64</u>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 -	3	\$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瀚宇博德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	"	3,432,990	33,330	3	33,33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600,000	358,800	3	358,800	

附表二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期		買入		賣出		末期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關係人	該公司董事長與瀚宇博德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	-	\$ -	15,600,000	\$ 358,800 (註)	-	\$ -	\$ -	\$ -	15,600,000	\$ 358,800

註：係含本期新增投資成本 495,011 仟元、現金股利 30,982 仟元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05,229 仟元。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四期廠房	96.02.14~96.12.27	\$ 337,637	依工程進度	江陰一建建設有限公司等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公開招標	生產使用	無

附表四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港幣仟元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美金 105,000 仟元 (註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美金 49,000 仟元	美金 -	美金 3,700 仟元	美金 45,300 仟元	74	HKD 327,765	HKD 1,416,976	美金 3,700 仟元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軟質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美金 3,000 仟元	"	美金 3,000 仟元	美金 -	美金 -	美金 3,000 仟元	74	(HKD 7,022)	HKD14,341	-

2.含盈餘轉增資美金 39,000 仟元及經由第三地區事業現金增資美金 17,000 仟元。

3.係採用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4.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48,300 仟元 (新台幣 1,566,369 仟元)	美金 97,020 仟元 (新台幣 3,146,359 仟元)	新台幣 3,043,624 仟元

註：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	值		
50 億元部份		$5,000,000 \times 40\% =$	2,000,000 仟元
50 億元~100 億元部份		$3,478,747 \times 30\% =$	1,043,624 仟元
合	計		3,043,624 仟元

5.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母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74%之孫公司	出售設備	售價\$ 19,112 帳面價值 \$ 20,094	議價	設備到後 90 天付 90%，驗收後付 10%	正常	其他應收款 \$ 4,709	15	\$ 3,007
		進貨	38,302	議價	月結 180 天	正常	應付帳款	-	-
		銷貨	2,356	議價	月結 180 天	正常	應收帳款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74%之孫公司	出售設備	售價\$ 23,246 帳面價值 \$ 21,684	議價	設備到後 90 天付 90%，驗收後付 10%	正常	其他應收款 33	-	1,562
		代收代付	-				其他應付款 6,361	2	-

附表五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九十六年度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出售固定資產	\$ 23,246	設備到後 90 天	-
"	"	"	"	其他應收款	33	月結 180 天	-
"	"	"	"	其他應付款	6,361	月結 180 天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進貨	38,302	月結 180 天	-
"	"	"	"	銷貨	2,356	"	-
"	"	"	"	其他應收款	4,709	"	-
"	"	"	"	出售固定資產	19,112	設備到後 90 天	-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其他應收款	204	月結 180 天	-
"	"	"	"	其他應付款	3,297	"	-
"	"	"	"	營業費用	25,687	"	-
"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其他應收款	3	"	-
"	"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17,021	"	-
"	"	"	"	其他營業收入	49,872	"	-
"	"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	其他應收款	9,327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14,031	月結 180 天	2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其他應收款	USD 10,042	"	1
"	"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USD 3,082	"	-
2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USD 18	月結 180 天	-
"	"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	其他應付款	HKD 1,226,535	"	20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USD 60,000	"	8
"	"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USD 8,031	"	1
"	"	"	"	其他應付款	USD 2,166	"	-
"	"	"	"	進貨	HKD 105,547	"	2
3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25,300	月結 180 天	3
"	"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HKD 1,226,535	"	2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九十五年度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 1,362	月結 180 天	-
"	"	"	"	進貨	633,405	"	5%
"	"	"	"	應收帳款	166	"	-
"	"	"	"	應付帳款	385,088	"	2%
"	"	"	"	其他應收款	1,606	"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進貨	8,315	月結 180 天	-
"	"	"	"	其他應收款	11,049	"	-
"	"	"	"	應付帳款	10,253	"	-
"	"	"	"	出售固定資產	12,448	設備到後 90 天	-
"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其他應收款	28,629	月結 180 天	-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其他應收款	3,272	月結 180 天	-
"	"	"	"	其他應付款	15,637	月結 180 天	-
"	"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	其他應收款	77	月結 180 天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2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24	月結 180 天	-
"	"	"	"	其他應付款	USD 18	月結 180 天	-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USD 500	月結 180 天	-
3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10,500	月結 180 天	2%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複核報告（略）

民國九十六年度

壹、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一、關係企業合併資產負債表（略）

二、關係企業合併損益表（略）

貳、關係企業財務報表附註

一、從屬公司明細：

從屬公司名稱	與控制公司關係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 出資額比例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直接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間接持有 74.074%之被投資公司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香港上市）	74.074%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間接持有 74.074%之被投資公司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74.074%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間接持有 100%之被投資公司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74.074%之被投資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74.074%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74.074%之被投資公司	軟質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74.074%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間接持有 74.074%之被投資公司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74.074%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74.074%之被投資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74.074%

二、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本期增加	備註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本期新設立之子公司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新設立之子公司

三、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無。

四、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五、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六、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七、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

關係企業	盈餘分配受法令／契約限制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依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依股東會決議保留部份外依下列比例分配之；(一)股東紅利 88%；(二)員工紅利 10%；(三)董監事酬勞 2%。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依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依股東會決議保留部份外依下列比例分配之；(一)員工紅利 1%至 10%；(二)董監事酬勞 2%以下；(三)餘為股東紅利。

八、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九、其他重要事項：無。

十、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 14 條規定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明
(一)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詳附表五
(二)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無
(三)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附註二十五
(四)	重大或有事項。		無
(五)	重大期後事項。		無
(六)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附註二十六之附表一
(七)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